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定远县二龙回族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安徽英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

2. 工程地点: 定远县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定发改移民[2022]68 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
工程内容: 道路、景观塘、健身广场及大舞台、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叁万柒仟贰佰肆拾捌元零角伍分 (¥ 937248.0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二叔河路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公管局执壹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40100MA2RTC7H7J

地 址：_____

地 址：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幸福东路中源上东城
21-06 号商铺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332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1364832328@qq.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
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934008010029617778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单价合同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张俊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_____ 2022 年 6 月 25 日签订。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中通用合同条款。上述资料由投标人自行准备。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工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及省、市有关规定。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及省、
关规定。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执行通用条款 。

1.6.1 图纸的提供和交底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另行约定 ;

1.6.4 承包人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1.6.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的保管

1.7 联络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无。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方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复制，不得向承包人以外的人员泄露有关图纸内容，工程竣工后，原图全部收回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按实计量调整_____。

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中约定包死的不允许调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 甲方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施工组织设计和总进度计划的审批权；工程变更、
签证的确认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权；工程款的审查权和支付权；特殊及重要施工工艺
和材料发包及指定分包权；建筑材料价格的确认权；合同的解释；等等。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另行约定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另行约定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另行约定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另行约定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张俊；

身份证号：340121199004095817；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皖 234162077838；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皖建安 B (2017) 0097344；

联系电话：15056086177；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注册建造师必须保证每月在工地工作时间不少于 22 天，特殊情况下需离开时必须事先征得甲方和监理同意后方可离开。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每人每天每次 500 元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违约责任：若未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发包人对其处以人民币 5 万元违约金/人.次。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承包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不满足岗位管理水平及技术水平等原因要求时，发包人和监理人可要求承包方更换，更换后人员不得低于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并经发包人书面认可，同时发包人对承包人处以人民币 5 万元违约金/人.次。如承包人拒不更换项目经理，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退场。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签订合同时。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需离开时必须事先征得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在开工时或施工过程中擅自变更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每人每次 0.5 万元人民币的违约金，直至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给发包人和相关人带来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每人每次 200 元违约金。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7 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提供。

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缴纳方式：按招标文件要求。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 ☒银行保函（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

数额：中标价（扣除暂估价及暂列金额）×2%（四舍五入取至千元的整数倍）

户 名：招标人另行通知

开户行：招标人另行通知

帐 号：招标人另行通知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注：未按规定时间金额交纳的投标人，将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网上公告）

缴纳时须在交易附言中注明：“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履约担保（附言中注明的名称可以简写）。

退还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其他相关要求：

采用银行保函的具体要求：①保函形式须为见索即付型（无条件保函）；②须由定远县本地银行或在定远县具有分支机构的银行出具；③须有保函编号；④须加盖银行公章而非银行业务专用章。

联合体参加投标且中标的，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按上述要求缴纳履约担保。

注：履约保函格式应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保函示范文本的通知》（建市〔2021〕11 号）执行。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详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工程质量的监督权；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检验权、确认权；工程施工进度、安全的检查、监督权；工程款支付的审核权；向承包人提出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的建议权；发包人和承包人间分歧或异议的组织协调的主持权；撤换不合格的工程施工（含分包）单位和注册建造师及有关人员的建议权；分包单位资质及能力的审查权及《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规

定的法定职权等等。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详见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本工程应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合格标准。承包人应按照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资料评定标准施工。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时，承包人自检合格后，在隐蔽和中间验收 48 小时前书面通知甲方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参加。通知应包含承包人自检记录、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时间和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代表及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限定时间内重新验收。承包人不服从质量管理的，发包人有权清退其出场，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由承包人负责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由承包人负责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无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后一周内提供标后施工组织设计。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甲方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应于收到承包人资料一周内予以确认，逾期不批复，可视为该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已经批准。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甲方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应于收到承包人资料一周内予以确认，逾期不批复，可视为该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已经批准。乙方必须按照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立即修改进度计划和采取赶工措施，调整后的进度计划及相应的措施报告上报监理、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提供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按施工图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现场交验，交验后，承包人应妥善保管场内水准点与控制点，任意破坏或遗失应由承包人负责恢复的费用。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由于发包人的原因和非承包人的责任停工的，工期顺延。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发包人根据拖延工期的严重程度采用以下方法处理：

(1) 督促承包人采取有效的赶工措施（费用自理）。

(2) 拖延工期违约金直接从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每推迟一天，按每天 1000 元/天处以违约金，提前不奖励。

(3) 对严重拖延工期，经发包人督促，承包人拒不执行的，发包人可单方面中止施工合同，承包人承诺接到发包人中止施工合同 7 天内无条件退出施工现场。退出施工现场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开始进行清算。同时承包人同意按原中标价格另选同样资质的施工队伍进场施工，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包括变更施工许可证、盖章等），不得以任何借口阻挠另选的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不得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4)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由于发包人的原因和非承包人的责任停工的，工期顺延。局部因发包人拆迁等原因造成延期开工的，发包人只顺延工期，由此产生的任何费用发包人不予补偿。发生不可抗力及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承包人应办理签证，承包人须以书面形式经确认后方可顺延工期。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_____；

(2) _____/_____；

(3) _____/_____。

7.9 提前竣工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

双方约定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设计图纸规定的质量要求，且需经承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承包人所购材料质量不得低于招标最高投标限价中所给价格的材质，否则不得进场使用。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执行承包人投标报价。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费用。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 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 _____。

10.4.1.1 因工程变更引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或其工程数量发生变化时，按下列规定调整：_____。

10.4.1.2 工程变更引起施工方案改变并使措施项目发生变化时，承包人提出调整措施项目费

的，应事前将拟实施的方案提交发包人确认，并应详细说明与原方案措施项目相比的变化情况。拟实施的方案经发承包双方确认后执行，并应按照下列规定调整措施项目费：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2：《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2 种方式确定。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二次招标。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不调整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见合同补充条款 _____

结算价=中标价±工程量变更造价±（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数量×审定签证综合单价）×（中标价/最高投标限价）。（中标价和最高投标限价均应扣除暂列金额、暂估价，下同）

（1）材料价格：主要材料（半成品）：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中的规定。

（2）施工机械台班使用费：本工程施工机械费一次性包死，不予调整。

（3）人工费按滁州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标准执行。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无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无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无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无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无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所采用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配套文件
等。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不执行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
进行计量：不执行。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不执行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见付款约定 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无 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不执行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不执行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无 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无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无 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无 _____。

(3) 其他约定：

①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 70%，结算审核结束后付至审定结算价的 97%，余款 3%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无息）。

②按照国务院《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 号）及国家住建部和人社部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建市[2019]18 号）的规定，总承包单位对所承建的工程项目的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负总责，对建筑工人实行实名制管理；实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建筑工程承包单位必须开设农民工工资专户；建设单位在支付工程款时，应将人工费部分按规定汇入建筑工程承包单位的农民工工资专户，由建筑工程承包单位按劳动合同约定，通过农民工工资专户按月足额将工资发放给建筑工人。

承包人必须按滁州市相关规定合法用工，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如有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并造成负面影响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从工程款中直接支付。现场所有用工人员须有劳动合同，并将有关合同及工资发放资料进行档案管理（现场留复印件），并抄报发包人备案。

如发包人按照合同支付条件无拖欠承包人工程款情况，承包人不得有农民工工资上访事件；如有发生，承包人将三年内不得参与由发包人招标的所有项目。

如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或施工班组的矛盾对发包人进行上访行为，按 2000 元/次处以违约金，并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无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不执行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无 _____。

12.4.7 农民工工资管理

(1)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实行专用账户管理，承包人设立的专用账户开户行为：_____，账号：_____；

(2)本工程工资性工程款_____元（相应的最低工资标准乘建筑面积）；其中工资性工程预付款_____元。（工资性工程款除月工期）

(3)发包人在监理人签发开工报告前，将工资性工程预付款转入承包人开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程开工后第一个月支付工资性工程进度款起，分_____月扣回工资性工程预付款。

(4)发包人于每月 25 日前将工资性工程进度款转入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5)承包人每月 25 日前上报本工程农民工工资清单，每月 10 日前委托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银行支付农民工工资。

(6)工程竣工后，经项目部农民工维权组确认无农民工工资拖欠后，发、承双方办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撤销手续，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余额划至本合同约定的承包人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24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48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无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发包人自应当接收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包人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包人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周内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款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 /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工程质量保修书执行。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自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起 24 小时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如承包人违反此规定,由发包人另行安排队伍进行修整,由此产生的费用将在承包人的质保金中双倍扣除。事后出现漏水、漏电等情况,承包人应在 12 小时内修复。

保修期内的维修:一般性维修承包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到达;紧急事故承包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6 小时内到达现场抢修;事后出现渗漏水情况,承包方应在 12 小时内修复。

承包人未及时维修或未在合理期限维修完好、或经过两次维修都未能修好的,发包人有权自行请人代为维修并确定价格,所有修复费用及赔偿费用在支付承包人质保金时直接扣除,但不等于解除承包人应负的责任。

承包人每次维修完毕,应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并取得业主和使用单位的验收签字。

原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的检测试验单位必须征得建设单位的书面认可,承包人无权自行委托检测单位。即便承包人自行选择了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发包人有权否定该检测报告,并要求承包人重新检测试验并承担相应费用。

承包人项目部管理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经监理人、发包人及有关管理部门确认后,所有违约金经由发包人、监理人现场下发违约金通知单。

承包人未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验收,擅自进入下道工序施工的,责令改正,并处以 2000 元/次违约金。

如果监理工程师发现承包人的行为违反施工技术规范或不执行监理工程师指令,除了采取措施纠正其错误行为外,处以 1000 元/次违约金。

对于发包人、监理单位巡视或平行检验过程中提出的质量、安全等问题,承包人应在要求时间

内整改完毕，否则，监理人发出监理通知，每发一份监理通知处 1000 元的违约金，同一问题每一次通知逾期仍不整改完毕或未整改的，每二次监理通知处 2000 元违约金，屡教不改的，责令停工整顿，违约金按 5000 元/次。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及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材料或设备，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必须及时清场，否则处以该种设备、材料价格 10%违约金，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需要见证取样的材料必须见证取样，合格方可使用，未送检或送检不合格继续使用的，责令改正并处以 1000 元/次违约金。

对质量安全监督部门下发的关于质量安全问题的通知书，承包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并立即整改，限期内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同一事件引起质量安全监督部门再次下发通知书的，处以 5000 元/次违约金。

工程资料不完善，资料报告或检验结论的时间不符合实际施工节点时间要求的，予以通报批评，并处以 1000 元/次违约金。

工程资料必须按有关规定编制，与工程进度同步。发现资料出具不及时、与工程实体不相符的，处以 500 元/次违约金。

未健全安全施工日志、台帐、会议纪要，安全资料不完整，责令改正，并处以 500 元/次违约金。

未建立符合生产需要的安全经费使用计划、使用记录责令限期改正，如未在限期内整改落实处以 5000 元/次违约金。

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质量、进度、安全的管理配合，即承包人参加分包工程验收，提出整改验收意见。分包单位的违约行为，均视为承包人违约。

工程施工期间及保修期内由于施工质量产生的检测鉴定、修补、加固、返工及赔偿等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未及时维修或未在合理期限内维修完好、或经过两次维修都未能修好的，发包人有权自行请人代为维修并确定价格，所有修复费用及赔偿费用在支付承包人质保金时直接扣除，但不等于解除承包人应负的责任。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无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无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无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无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无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无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无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详见补充条款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_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无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须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定远县 人民法院起诉。

21. 合同补充条款：

1. 合同以外价款调整方法：

1.1 工程量清单及计价的调整内容包括：工程量、综合单价、合理工程索赔。具体方法如下：

1.1.1 工程量的调整

工程实施过程中遇下列情况，应按实调整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数量：

1.1.1.1 设计变更引起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增减；

1.1.1.2 设计变更引起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

1.1.2 综合单价的调整，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按照下列办法确定：

1.1.2.1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有误，或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工程量增减，执行合同原有的综合单价。

1.1.2.2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漏项，或设计变更引起新的工程项目，其相应综合单价的确定方法为：

(1) 合同中有类似工程项目综合单价的，可参照合同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计算确定。

(2) 合同中没有类似工程项目综合单价的，由承包人参考“清单计价依据”提出适当的综合单价，经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注册造价工程师审定后乘以中标价/最高投标限价作为结算依据。(中标价和最高投标限价均应扣除暂列金额和暂估价部分)

(3) 清单项目中项目特征或工程内容发生部分变更的，应以原综合单价为基础，仅就变更部分调整其综合单价。

1.1.3 工程索赔引起合同价的调整

工程索赔是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由于对方责任所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的行为。

索赔方依据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索赔处理的原则和程序，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包括索赔事件、索赔理由、索赔费用及有效证据的索赔报告。被索赔方或其委托方应及时对索赔事件、费用、理由、证据进行调查、分析、判断及计算，核定索赔费用。凡索赔成立的，应按工程量清单项目漏项的合同价调整方式，进行调整。

2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考核监督管理制度

2.1 对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实行实名制登记管理。人员考核：工程开工进场后，承包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等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上述人员。发包人将组织对上述人员进行业务能力考核，对未按投标文件配备或经考核不合格要求更换人员的，承包人7日内必须整改调整到位。否则，对于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按照500元/人·天的违约金进行处罚，对于“项目部其他人员”按照200元/人·天的违约金进行处罚，处罚金额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28日内未整改调整到位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提请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企业和人员进行“黑名单”处罚。人员考勤：项目部管理人员实行考勤。项目部主要人员每月在岗时间不得少于22天。未按规定在岗履责的，对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处罚500元/人·天的违约金，对项目部主要人员中其他人员处罚200元/人·天的违约金。处罚金额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离岗必须向发包人项目组长履行请假手续。

3、其他

3.1、总承包企业必须与指定银行签订委托支付协议。总承包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应及时确认劳务分包企业按月提供的农民工工资详细单。

3.2、本工程承包方式为施工总承包。施工单位对施工安全等一切责任负责，如发生相关责任由施工单位全部承担。

3.3、结算审核费用的有关规定：对审减率超过10%的，超过部分由施工单位支付审核费用，从工程待结价款中扣除。

3.4、本合同文本未尽事宜，由合同签订双方在发生时具体商定。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91340100MA2RTRH7J_

地 址：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幸福东路中源上东城

21-06 号商铺

邮政编码：_233200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_____

电子信箱：_1364832328@qq.com_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

支行

账 号：_934008010029617778_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廉政协议

附件 9：履约保证金格式

附件 10：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1：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2：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3：安全生产合同

附件 14：项目经理质量终身责任制承诺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 名称	建设规模	建 筑 面 积 (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 备 安 装 内容	合同价格 (元)	开 工 日期	竣 工 日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 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质量等级	供 应 时 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定远县二龙回族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安徽英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保温工程 5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 年，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 233200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幸福东路中
源上东城 21-06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签字)：蒋邦苗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远县支行

账 号： 934008010029617778

邮政编码： 233200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定远县二龙回族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 安徽英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参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 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 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双方约定由施工单位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_____。因不可抗力或使用不当造成的质量缺陷，不属于保修范围。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主体结构和基础工程，为_____年；
2. _____工程，为_____年；
3. _____工程，为_____年；
4. _____工程，为_____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233200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幸福东路中
源上东城 21-06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远县支行

账 号：934008010029617778

邮政编码：_____233200_____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 的项目	身份证号码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张俊	项目经理	建造师		340121199004095817
项目副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徐伟刚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4122319880103371X
施工员	张学舟	施工员			341125197209160915
质检员（质量员）	马继成	质检员			341221199312215813
安全员	穆金柱	安全员			341226199605060212
资料员	张荣	资料员			341125199212030563
其他人员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身份证号码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质量员）					
安全员					
资料员					
其他人员					

附件 8：廉政协议

廉 政 协 议

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徽省、项目所在地廉政建设的规定，定远县二龙回族乡人民政府（以下称甲方）与安徽英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特此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二）严格执行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的合同要求，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严禁通过赌博方式取得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有股权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乙方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八) 甲方任何人不得以个人的名义向乙方推荐设备、部件等供货商以及其他合作单位。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甲方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 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 乙方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 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八) 乙方须按_____专项纪检监察工作组(如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规定。甲方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甲方投诉联系部门：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规定。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 全额收取乙方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追究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3. 终止或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同;
4. 乙方一定期限内(6个月至3年,具体由甲方根据情况而定)不得参与甲方作为发包人(业主)的工程项目投标。

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通过不正当手段从甲方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负责监督。可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_____(职务)

授权代表: _____(职务)

姓名: _____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廉政监督联系人

廉政监督联系人

姓名: _____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9：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_____（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月__日就_____（标段编号）的_____（标段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开立人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受益人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基础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当向受益人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预付款担保

预付款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_____（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月__日就_____（标段编号）的_____（标段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开立人根据主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主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主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开立人同意就申请人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申请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正确和合理地为合同目的使用预付款，应当向受益人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发包人全额扣回预付款之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开立人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开立人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1：支付担保

支付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_____（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标段编号）的_____（标段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开立人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受益人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工程款（指基础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款）付款义务，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申请人未履行基础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应当向受益人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项支付之日后____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开立人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开立人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申请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暂估价一览表

12-1：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2-2：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2-3：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附件 13：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定远县 2022 年度第一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二龙回族乡虞姬中心村配套项目 (项目名称) / (标段) 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 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本项目发包人 定远县二龙回族乡人民政府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承包人 安徽英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 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 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 即: 同时设计、审批, 同时施工, 同时验收, 投入使用。
-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 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 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 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 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 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 (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 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 一环不漏; 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 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 应按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 or 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

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贰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定远县二龙回族乡人民政府（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人：安徽英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蒋邦苗（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4：项目经理质量终身责任制承诺

项目经理质量终身责任制承诺

致： 定远县二龙回族乡人民政府 (招标人名称)

本人作为拟委任的施工项目经理，承担相关质量终身责任，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在取得施工许可证后进行施工。
- 二、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及标准。
- 三、严格按照规定配备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并确保所有人员到岗履职。
- 四、严格按照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精心组织施工。
- 五、施工中采用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等，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见证取样制度。
- 六、建立、健全质量检查、验收制度，严格工序管理，做好隐蔽工程质量的检查和记录。
- 七、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及时进行整改。严格依法依规履行义务。
- 八、履行相关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及事故处理等职责。
- 九、履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

项目经理： 张俊 (签字)

日期： 2022 年 06 月 22 日

